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邱豐裕
電話：(02)77129125
Email：fangppu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9月1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0301375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署管字第1030076123號函影本（1030137572_Attach1.pdf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周知惠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環標字第9354號筆記型電腦產品之環保標章證書，自即日起終止使用，詳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3年9月16日環署管字第103007612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司環標字第9354號筆記型電腦產品因已變更生產廠場，並另案申請環保標章，故依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綠色消費暨環境保護產品推動使用作業要點」第21點規定，向原驗證機構財團法人環境與發展基金會提出終止使用環標字第9354號環保標章產品證書；經審查後，該署同意予以註銷。
- 三、有關其他環保標章使用證書有效性之最新資訊均公布在「綠色生活資訊網」，請於辦理綠色採購時，上網查核確認，可逕洽客服專線：0800-026945或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葉惠芬小姐，電話：02-23117722轉2922。

正本：各級國立學校、各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及農林場、部屬機關(構)、本部秘書處、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-網路及資通安全科

副本：擬辦：上傳文件公告系統周知。

陳閱後文存查

總務處 廖明暉 103.9.19

副教授兼總務處採購組組長 鄭義榮 103.9.19

教授兼劉一中 總務長 103.9.22

第 1 頁 共 2 頁

103年9月18日暨收文總字第(030011738)號



3148-0641

總務處

裝

訂

線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

地址：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
路1段83號
聯絡人：葉惠芬
電話：(02)2311-7722轉2922
傳真：(02)2375-4013
電子郵件：hfyeh@ep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9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環署管字第10300761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惠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環標字第9354號筆記型電腦產品之
環保標章證書，自即日起終止使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旨揭公司103年8月19日惠環字第010408190號函及財團法人環境與發展基金會103年9月9日環發標字第103090938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司環標字第9354號筆記型電腦產品因已變更生產廠場，並另案申請環保標章，故依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綠色消費暨環境保護產品推動使用作業要點」第21點規定，向原驗證機構財團法人環境與發展基金會提出終止使用環標字第9354號環保標章產品證書；經審查後，本署同意予以註銷。
- 三、副本抄送環資國際有限公司於「綠色生活資訊網」公告，並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「政府綠色採購網路申報系統」使用者周知。

正本：總統府、立法院、監察院、司法院、考試院及府院所屬機關、行政院及所屬部會行處局署、直轄市政府、縣(市)政府、直轄市環保機關、縣(市)環保機關、臺灣銀行採購部

副本：惠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環資國際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台灣電子檢驗中心、財團法人環境與發展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產業服務基金會

